

购销安装合同

需方：兰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兰考县航家电商销售商行（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就向乙方采购空调一事，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采购产品的型号、数量、单价、金额和安装时间：

产品名称：奥克斯空调

型号规格：5匹立式空调 数量：1台 单价(元)：6700

总金额(大写)：陆仟柒佰元整，如在约定安装时间内，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安装调试完毕，双方同意按实际完成安装数量、金额执行本合同，如在约定安装时间内甲方需调整型号数量，乙方应予以配合；新增型号、单价另议。超过约定安装时间后，甲方要求继续履行剩余安装合同的，若乙方价格上涨，按照涨价后价格计算。若在本合同执行中乙方发现甲方采购用途及安装地点与本合同内容不符，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二、产品的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乙方承担

三、风险责任承担：货物到达甲方安装地前，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货物自到达安装地后，灭失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

四 安装地点：企业服务港二楼餐厅

五、产品安装调试：

1. 由乙方免费安装调试；
2. 甲方为乙方提供电源、场地等设施供乙方安装调试使

六、其他费用

1. 分体机室内机连接电源插座、柜机室内机连接电源所必须用的空气开关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2. 甲方特殊要求的支架、护网等材料及制作费用的约定为甲方承担

3. 配管加长、附件增加（超出原厂包装配置）部分费用约定为甲方承担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安装：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全款。

八、包修期限：按照国家三包法及厂家保修规定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预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毕文海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陈胜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 8 月 13 日